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关于印发社会心理服务体系 建设试点地区基层人员培训方案的通知

国卫办疾控函〔2020〕987号

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卫生健康委：

为进一步指导各地做好全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提升试点地区基层人员的心理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我委组织编制了《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地区基层人员培训方案（试行）》。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国家卫生健康委办公厅
2020年12月9日

（信息公开形式：主动公开）

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地区基层人员培训方案 (试行)

为贯彻落实《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年）》和国家社会心理服务体系建设试点工作方案要求，指导各地做好全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建设试点工作（以下简称“试点工作”），提升试点地区基层人员的心理服务能力和服务质量，制定本培训方案。

一、培训对象

本培训方案主要针对我国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地区开展社会心理服务的基层工作人员，包括：

（一）基层医疗卫生机构工作人员：社区卫生服务中心或乡镇卫生院、社区卫生服务站或村卫生室从事全科医学、公共卫生、精神障碍防治的专兼职医务人员。

（二）街道（乡镇）、居（村）委会及相关部门基层工作人员：街道（乡镇）或居（村）委会工作人员，网格员、民警、民政干事、残疾人专职委员，及社区救助站、职业康复站工作人员等。

（三）学校、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基层工作人员：与社会心理服务体系试点建设试点工作密切相关的教师、社会工作者、社区志愿者、工会（共青团）等基层组织工作人员。

二、培训目标

通过培训，使参训人员掌握以下技能：

（一）了解精神心理相关的法律、法规及政策要求，在伦理规范的指导下开展基层社会心理服务工作。

（二）熟悉心理健康与精神卫生相关的基础知识，常见心理问题和精神障碍的主要表现特征，生活应激与压力管理的相关基础知识等。

（三）掌握一定的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科普宣教能力，掌握基本的宣教方式方法，帮助群众获取专业精神心理服务资源。

（四）能够初步运用一般的人际沟通技巧和基本的心理干预方法，为具有常见精神心理问题的人群、重点人群、特殊人群提供必要的心理支持，协助其解决日常问题；在重大公共事件中协助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专业人员开展应激管理和心理支持。

三、培训原则和方法

（一）实效性原则。坚持问题导向，紧密结合基层社会心理服务工作中存在的实际问题，提高培训的针对性，注重培训实效。

（二）分类培训原则。针对不同层次、不同工作内容的基层人员，选择不同的培训模块，提高对基层心理服务工作的指导性和引领作用。

（三）培训方式灵活性。结合社区工作实际，采取案例示范、角色扮演、情境模拟、小组讨论等形式，增加学员的参与度，提高培训质量。

四、培训大纲及主要内容(共计 32 学时)

培训内容采用“8+X”模块化设计，所有受训人员需要参加 8 个基本模块的培训，并根据培训对象的不同需求，选择特定的附加模块进行培训。8 个基本模块如下：

（一）基础知识模块（4 个学时）。与社会心理服务相关的基本概念和知识。1. 心理健康概念，心理健康素养的基本内涵，心理保健的原则和方法，异常心理的区分标准和原则，心理健康与躯体健康的关系等。2. 精神心理问题相关的法律法规和政策，如《精神卫生法》《民法典》《健康中国行动（2019-2030 年）》等相关内容要求。

（二）科普宣教模块（2 个学时）。科普宣教的基本原理、方法，精神卫生和心理健康科普宣教资源的获取途径等。

（三）问题识别模块（4 个学时）。聚焦于提升基层社会心理服务人员对常见心理问题和精神障碍的理解、识别和转介能力。1. 常见精神心理问题的识别：如失眠、焦虑、抑郁、痴呆等精神障碍主要表现特征；2. 家庭（邻里）一般心理冲突的识别及原因分析。

（四）人际沟通与干预模块（8 个学时）。主要包括与具有常见心理问题及精神障碍人群的沟通原则，通过有效的沟通建立双方的信任关系，及时识别有关心理问题或精神障碍，在此基础上运用常见的心理干预方法提供支持和帮助。1. 常用的有效沟通原则和具体方法：有效沟通的一般原则，同理心与理解，倾听与表达；提问与引导式发现，冲突管理和高难度沟通技巧等。2. 常用的心理干预方法：支持性心理干预技术、心理教育、认知及行为干预一般策略等。

（五）生活压力与应激管理模块（4 个学时）。主要包括：1. 应激（压力）的定义，应激人群的常见反应、心理问题和精神障碍的识别。2. 应激的应对和自我管理技术：应对应激的资源，应激的一般处理方法，重大公共事件下应激的处理方法，压力的自我管理技术。

（六）精神康复管理模块（2 个学时）。主要介绍严重精神障碍患者康复训练和管理等相关知识：如精神障碍患者康复训练的意义、类型；精神康复服务的对象、原则和主要方法；精神康复人群家属的协作；康复人群的社会化等。

（七）重点人群服务模块（4 个学时）。主要针对儿童青少年（留守、流动、困境）、孕产妇、老年人（失独、无赡养、伤残）、慢性病患者、残疾人等人群的心理特征、主要心理问题、心理健康状况的评估、心理支持和解决问题技能等。

（八）特殊人群服务模块（4 个学时）。主要针对基层无业人员、流浪人员、社区矫正对象等特殊人群的心理特征、常见心理问题、心理支持和解决问题技能等。

针对社区卫生服务中心医务人员，增加风险评估与转诊培训模块（4 个学时）：包括社区常见精神疾病患者自杀、冲动和暴力风险的识别与评估，紧急处理的基本技巧，转诊指征、途径和方法等。

针对基层其他工作人员，根据其工作需要增加相应的培训模块。

五、培训考核方式

在培训结束后进行问卷调查，调查内容包括针对本次培训的意见建议、既往实践案例分析、培训心得等。可对完成受训学时和问卷调查的学员给予培训学时证明。